

**2024 年度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全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宁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判本院管辖的民事、刑事、行政等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申诉、申请再审和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三）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依法申请执行的案件。

（四）指导辖区内法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和队伍建设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五）指导辖区内法院的财务、装备、技术、鉴定等工作，并负责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的管理工作。

（六）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包括 23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141
全国法院干部法律业余大学福建分校宁德分部	暂未分类事业单位	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2024 年，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忠实履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职责使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服务发展大局，全力护航中国式现代化宁德实践。二、坚持公正为民司法，依法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向往。三、坚持改革创新赋能，持续激活法院高质量发展引擎。四、坚持推进素能建设，全面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铁军。五、坚持主动接受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3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13.3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65.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6.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00.88	本年支出合计	6,762.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64.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03.21
总计	8,665.38	总计	8,665.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其他收入
204			合计	6,700.88	6,235.57				465.31
20405			公共安全支出	5,899.39	5,434.08				465.31
2040501			法院	5,814.89	5,434.08				380.81
2040501			行政运行	4,368.53	4,307.72				60.8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5.44	395.44				9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9.25	9.2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84.50					84.5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4.50					8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00	34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1.34	32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	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0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04	313.04				
20808			抚恤	19.66	19.66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6	1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7.21	177.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7.21	177.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71	175.7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3.28	283.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3.28	283.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3.28	28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项目支出		公开03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62.17	5,372.00	1,390.17			
20405			法院	5,913.36	4,523.19	1,390.17			
2040501			行政运行	5,828.86	4,523.19	1,305.6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0.80	4,520.80				
2040506			“两庭”建设	484.74		484.74			
2040550			事业运行	26.64		26.6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9	2.39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84.50		8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50		8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43	385.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32	346.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0	8.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64	0.64				
20808			抚恤	337.48	337.48				
2080801			死亡抚恤	39.11	3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1	3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08	17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08	176.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08	176.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0	28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0	28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87.30	287.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3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589.09	5,589.0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43	385.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76.08	176.0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287.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35.57	本年支出合计	6,437.90	6,437.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22.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19.74	719.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2.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157.64	总计	7,157.64	7,15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37.90	5,311.19	1,126.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89.09	4,462.38	1,126.70	
20405	法院	5,589.09	4,462.38	1,126.70	
2040501	行政运行	4,459.99	4,459.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50		395.50	
2040550	事业运行	2.39	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43	385.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6.32	346.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	8.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4	0.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48	337.48		
20808	抚恤	39.11	39.11		
2080801	死亡抚恤	39.11	39.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08	176.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08	176.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08	176.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30	28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30	28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0	28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4年度		公开06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4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6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144.84	30201	办公费	44.6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84.60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814.5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55	30206	电费	10.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97	30207	邮电费	17.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7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3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9	30211	差旅费	1.0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34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0.43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30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9.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4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52.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4.7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4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6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4,758.53	公用经费合计				552.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97.6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5.3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1.14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6.9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4.14
3. 公务接待费	6	11.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8665.38 万元，支出总计 8665.3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37.03 万元，下降 4.80%。主要是项目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6700.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20.20 万元，下降 7.2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35.5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465.31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6762.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1.86 万元，下降 2.6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372.0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759.33 万元，公用支出 612.6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90.1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157.64 万元，支出总计 7157.6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14.96 万元，下降 5.48%，主要是：项目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37.9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76 万元，下降 0.29%，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501 行政运行 4,459.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9.96 万元，增长 17.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增加。

（二）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0.74 万元，下降 54.8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三）2040550 事业运行 2.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福建分校宁德分部经费转入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8.02 万元，下降 97.3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功能科目为行政单位离退休，2024 年将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功能科目调整到行政运行。

（五）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1 万元，下降 77.5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减少。

（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18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七）2080801 死亡抚恤 39.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1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退休人员去世一人。

（八）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9 万元，下降 1.61%。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九）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3 万元，下降 2.02%。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11.1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58.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552.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

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97.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14%；较上年减少 16.86 万元，下降 14.72%。主要原因是贯彻省财政厅过好紧日子精神，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1.11 万元，下降 17.18%。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1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一人赴新加坡开展业务交流，支付国际往返机、住宿费等款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1.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16%；较上年减少 18.82 万元，下降 18.83%。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6.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41%；较上年减少 15.97 万元，下降 37.16%。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上年度购置 2 辆车，本年度购置 1 辆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4.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94%；较上年减少 2.86 万元，下降 5.01%。主要是 2024 年过路费减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14%；较上年增加 3.07 万元，增长 37.87%。主要是本年度接待批次和人数较多。累计接待 135 批次、119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未实施单位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2.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9.44 万元，下降 11.17%，主要原因是：贯彻省财政厅过好紧日子精神，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2.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4.2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4.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7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4.2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0.9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9.09%。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及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9.44	2534.65	1390.17	10	54.8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9.44	1117.11	1103.73	—	98.8%	—	
	其他资金	500	465.30	263.46	—	56.62%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 91.36%；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96.03%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率	≥85%	91.36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满意度	≥80%	100%	20	20	
总分						100	9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77		
金额（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549.94	8665.38	6762.17	10	78.03%	8	
	项目支出	1449.44	2534.65	1390.17		54.85%		
	基本支出	4887.96	6130.78	5372		87.6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91.36%；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及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54.85%	15	1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96.03%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			
评价等级		优						